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半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昌达”）于2021年9月1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2021年半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21】第4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鉴于问询函回复涉及的相关数据及事项需进一步核实和完善，为做好回复工作，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了延期回复。2021年9月30日，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问询函的回复，现在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147.20 万元，同比增长 9.2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171.61 万元，同比下降 43.85%；物流与仓储自动化设备系统、自动化输送智能装配生产线及工业机器人集成装备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3,735.70 万元、24,815.10 万元、9,326.25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87.02%、下降 9.58%及 54.3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011.27 万元，同比下降 132.30%。请补充说明：

（1）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业务调整情况、销售信用政策变化、相关财务报表科目的勾稽关系等量化分析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的情况下，净利润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发展战略、主营业务及销售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原大股东诉讼债务的不利因素影响下，公司继续采取紧缩的发展战略，集中主要资源保证公司在手订单的履行，并积极承接优质客户订单，保证生产经营的稳定

运行。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8,147.20 万元，同比增长 9.24%；营业成本 68,618.33 万元，同比增长 8.50%；销售毛利率 12.19%，同比增长 0.60%。期间费用中，因有息负债大于上年同期，财务费用同比净增 1,646.37 万元，增长 31.62%。同时，因往来账龄变化及个别客户出现信用风险，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计提 1,581.14 万元，同比有较大上升。综合上述因素的影响，虽然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24%，但净利润仍然出现了下滑。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是因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本报告期，预付账款大幅增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51,795.34 万元，较上年同期 37,616.76 万元净增 14,178.58 万元，增长 37.69%。生产采购资金支出的增长大于营业收入所带来的现金流入的增长。根据现金流量表分析，本报告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910.91 万元，同时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5,300.20 万元，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 4.05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入较上年减少了 6,215.16 万元。同时，因公司预付账款大幅增加，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4,178.58 万元，虽工资等固定成本支出均同比减少，但经营性现金流出同比仍增加 10,214.82 万元。综上，经营性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16,429.98 万元。

(2) 报告期内各类业务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销售内容、金额、同比变化情况、收入确认依据、回款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收入确认是否合规，并报备相关销售合同。

【回复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物流与仓储自动化设备系统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上年同期销售金额	收入确认依据	20210630 应收余额	收入确认是否合规
1	客户一	智能物流仓储系统	16,669.90	6,912.94	验收确认	435.58	是
2	客户二	智能物流仓储系统	7,844.19	-	验收确认	2,127.05	是
3	客户三	智能物流仓储系统	3,035.42	2,566.32	验收确认	-	是
4	客户四	智能物流仓储系统	2,515.79	-	验收确认	1,002.55	是
5	客户五	智能物流仓储系统	2,417.44	-	验收确认	-	是

合计	-	32,482.74	9,479.26	-	3,565.18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自动化输送智能装配生产线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上年同期销售金额	收入确认依据	20210630 应收余额	收入确认是否合规
1	客户一	智能总装生产线	6,903.22	517.19	验收确认	3,037.09	是
2	客户二	智能总装生产线	6,439.35	5,490.75	验收确认	5,096.73	是
3	客户三	智能总装生产线	6,370.28	6,326.21	验收确认	1,629.89	是
4	客户四	智能总装生产线	2,554.59	2,869.96	验收确认	3,866.16	是
5	客户五	智能总装生产线	555.05	8,865.35	验收确认	1,761.28	是
	合计	-	22,822.49	24,609.46	-	15,391.15	-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机器人集成装备前五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上年同期销售金额	收入确认依据	20210630 应收余额	收入确认是否合规
1	客户一	焊装生产线	1,683.00	369.40	验收确认	5,181.63	是
2	客户二	焊装生产线	1,420.75	-	验收确认	664.65	是
3	客户三	焊装生产线	1,245.51	-	验收确认	-	是
4	客户四	焊装生产线	1,024.48	-	验收确认	549.27	是
5	客户五	焊装生产线	650.00	-	验收确认	73.45	是
	合计	-	6,023.74	369.40	-	6,469.00	-

以上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3)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况、竞争格局、下游终端需求的变化情况及发展趋势、新冠疫情的影响，主要产品售价及毛利率波动等因素，详细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三类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且变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说明】：

公司物流与仓储自动化设备系统主要系公司位于美国的子公司DMW&H SYSTEMS, INC.（以下简称“W&H”）的主营业务。W&H是美国最资深的仓储物流运输系统集成商，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是美国自动化仓储物流系统最资深的集成商之一，且连续6年被《现代物流》杂志评为全球20大物流系统供应商。疫情期

间，由于葡萄酒、烈酒等分销系统需求量的增加，大大促进了DMW&H业务量的提升，投标报价量及销售转化率超出预期，报告期内收入增长势头强劲。W&H还为世界一流葡萄酒和领先烈酒品牌的重要饮料经销商设计并签订了葡萄酒和烈酒分销系统订单，这将为公司带来未来业务扩展，促进公司增收。报告期内，物流与仓储自动化设备系统营业收入43,735.70万元，同比增长87.02%，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5.97%。物流与仓储自动化行业发展稳定，未受到美国疫情的影响，并在疫情阶段抓到了新的发展机遇。

公司自动化输送智能装配生产线主要系公司位于美国的子公司 Dearborn Mid-West Company, LLC（以下简称“DMW”）和国内的子公司湖北迪迈威焊接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迪迈威”）的主营业务。DMW 公司主要为北美汽车制造商（包括福特、通用、克莱斯勒、特斯拉等）提供汽车生产相关的智能输送设备。湖北迪迈威主要服务于国内的汽车制造商。报告期内，自动化输送智能装配生产线营业收入 24,815.10 万元，同比下降 9.58%。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受汽车行业发展景气度的影响，另一方面 DMW 还受到美国疫情的影响，湖北迪迈威则受到公司原大股东债务诉讼带来的资金短缺的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公司工业机器人集成装备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梅柯”）的主营业务。上海德梅柯为客户提供智能制造装备与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从研发、设计、制造、项目管理、技术服务等，覆盖全项目生命周期的产品与服务，客户为汽车整车制造商，如上汽集团、上海通用、北汽集团，长安福特、上海大众、宝马、吉利、沃尔沃等。报告期内，工业机器人集成装备营业收入 9,326.25 万元，同比下降 54.38%，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受到汽车行业大环境的影响，另一方面是受公司原大股东债务诉讼的影响，生产资金紧缺，公司集中精力维护重点客户的订单，订单量及当期项目完工量同比出现下降。特别是当期项目验收产值下降幅度较大，造成了营业收入的下滑。

报告期内，三大主要业务板块中，自动化输送智能装配生产线毛利率同比有一定的恢复和上升，平均毛利率达到 17.54%。工业机器人集成装备、物流与仓储自动化设备系统毛利率同比均有所下降，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3.19%、11.04%。

2.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2,634.00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为 44,408.39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36,412.33 万元，72,911.03 万元的资产存在权利受限情况，较期初增加 8,924.5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利息费用

6,721.61 万元。请补充说明：

(1) 以列表方式说明截至目前公司有息债务的具体情况，包括借款方、债务类型、利率、到期日、偿付安排，并说明利息费用与有息负债规模的匹配关系。

【回复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有息负债及利息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借款方名称	本金	期末余额	利率	期限	本期利息费用
银行借款	44,279.00	44,279.00	6.5%、6.53%、月利率 1.05%	1 年	1,540.66
长期借款及服务费	35,198.99	35,198.99	6.5%、基准利率+3.99%	3 年	1,810.66
定向融资	58,512.16	58,512.16	10%、12%、12.1%	6 个月\1 年	2,815.24
债券利息及担保费	15,541.00	-	8.50%	1 年以内	346.37
员工股权激励回购利息支出	-	-	2.25%	2 个月	16.6
民间借贷	1,379.00	-	月利率 0.856%、7.5%；年利率 7.5%	1 年以内、1-2 年	107.96
企业借款	2,788.18	2,788.18	6%	无期限	83.42
过桥资金	5,788.00	-	4.35%	1 天	0.70
合计	163,486.33	140,778.33	-	-	6,721.61

截止目前，公司有息负债规模 140,778.33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短期借款本金 44,279 万元，长期借款本金 35,198.99 万元，其他有息负债本金 61,300.34 万元，公司已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对有息负债继续计提了财务利息。

(2) 报告期末公司权利受限的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应收款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无形资产、应收款项融资、投资性房地产及货币资金。请按资产项目逐项说明受限资产的具体受限原因，受限期限、解除受限的条件，公司是否能够正常使用相关资产，相关资产权利受限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具体影响，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受限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均系我司在银行贷款业务中提供的房产及土地抵押，因公司银行贷款受限之后，贷款门槛越来越高，要求公司追加增信措施。公司在银行的贷款期限均为 1 年，公司均

在到期时及时偿还并办理续贷手续。该抵押不影响公司房产与土地的正常使用，对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受限资产中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均系我司在兴业银行及深圳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贷款业务中提供的应收款项质押，贷款方在公司房产与土地抵押后追加了增信措施，公司为了避免断贷，补充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便将应收款项质押。目前贷款尚未到期，客户回款仍直接汇到我司，该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尚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受限资产中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所持威兴智能 5.55% 股权被司法冻结所致。该资产受限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受限资产中的应收款项融资均系质押开票的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票据类型	票据号码	出票行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电子承兑	1309552008083202007096761497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2020/7/9	2021/7/9	382.52
电子承兑	13095520080832020070967614975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	2020/7/9	2021/7/9	81.72
电子承兑	13025280385452020072868924714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营业部	2020/7/28	2021/7/28	97.70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5120200818702926212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5120200818702926245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5120200818702926261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5120200818702926315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电子承兑	131629000005120200818702926366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	2020/8/18	2021/8/18	46.00
电子承兑	130333107690620210104812887602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2021/1/4	2021/7/4	500.00
电子承兑	1104331001199202101078155822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物联网产业园支行	2021/1/7	2021/7/7	500.00
电子承兑	1301332500204202101048131534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2021/1/4	2021/7/4	1,000.00
电子承兑	130933200003420210108817144696	兴业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2021/1/8	2021/7/8	98.21
电子承兑	1104523004020202103228791906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经济开发区支行	2021/3/22	2021/9/22	356.00
电子承兑	13163310000912021040689266154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不对外营业）	2021/4/6	2021/10/6	747.56
电子承兑	13163310000912021040889429899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不对外营业）	2021/4/8	2021/10/5	747.27
电子承兑	130352100027020210406892917434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21/4/6	2021/10/6	166.14

电子承兑	130233103309820210305868938944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021/3/5	2021/9/5	30.00
电子承兑	13163310000912021041690011563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不对外营业）	2021/4/16	2021/10/16	25.00
电子承兑	130933200003420210322879912767	兴业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2021/3/22	2021/9/22	41.71
电子承兑	130961400301820210525929921352	兴业银行柳州分行	2021/5/25	2021/11/25	25.00
电子承兑	130352100020420210602940218544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21/6/2	2021/12/2	20.00
电子承兑	130352100020420210602940218569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21/6/2	2021/12/2	20.00
电子承兑	130352100020420210602940218585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21/6/2	2021/12/2	21.00
电子承兑	130152300001720210603941238710	交通银行十堰分行营业部	2021/6/3	2021/12/3	45.80
电子承兑	130352100027020210603941187092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21/6/3	2021/12/3	18.00
电子承兑	130352100027020201214793654539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20/12/14	2021/12/14	100.00
电子承兑	130352100027020201214793654602	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2020/12/14	2021/12/14	100.00
合 计					5,353.64

上述资产将在到期后解除受限，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受限资产中的货币资金，包括因诉讼所致银行账户冻结资金130.59万元，其解除条件受公司诉讼的进展影响，公司因诉讼所致银行冻结金额不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有限；因客户被贸易制裁而被牵涉所致银行账户冻结0.48万元，受限解除条件受客户的贸易制裁进展影响，目前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因保函保证金受限108.99万元，将于2022年1月10日到期，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因票据保证金受限1,947.69万元，因期限是滚动的，属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致，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3.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78,499.99万元，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3,978.50万元，账龄为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3,926.29万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1,251.61万元。请补充说明：

(1) 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主营业务、成立时间、注册资本、销售内容、金额、约定收款时间、回款情况，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5%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回复说明】：

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主营业务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约定收款时间	回款情况	账龄
1	客户一	6,578.90	多用途乘用车制造	2011/1/21	35,744万人民币	总装、焊接车间改造	17,784.29	合同生效后10日内预收10%；图纸会签20%，货到30%；终验收30%；质保10%	14,430.58	5年以上
2	客户二	5,181.63	汽车	2012/4/18	-	焊装生产线	34,078.90	合同签订7日内预收10%，图纸会签20%；预验收30%；终验收（生产5000台或6个月）30%；质保10%分两年	33,924.52	1年以内
3	客户三	5,096.73	汽车	2009年	-	智能总装生产线	11,550.23	客户收到发票后75天付款	6,453.50	1年以内
4	客户四	4,576.35	汽车	2004/11/1	200,000万人民币	焊装生产线	19,878.51	1. 合同签订15个工作日内，支付30%预付款 2. 签署预验收文件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30% 3. 双方签署终验收文件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30%；4. 质保金10%分两年付清，每年支付5%	17,870.61	3-4年、4-5年
5	客户五	3,866.16	汽车	1925年	-	智能总装生产线	13,399.14	客户收到发票后75天付款	9,532.98	1年以内
	合计	25,299.77	-	-	-	-	96,691.07	-	82,212.19	-

以上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2) 报告期内新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时间、内容、金额、回款情况、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相关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

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回复说明】:

本期新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时间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含税)	累计回款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及财务资助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
客户一	2016.6	T33&B17 (主线+地板)	11,586.40	10,874.94	1,823.46	1-2年、5年以上	1,823.46	否	否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预期无法收回款项
客户二	2017	排布机	37.5	33.75	3.75	5年以上	3.75	否	否	预期无法收回款项
合计	-	-	11,623.90	10,908.69	1,827.21	-	1,827.21	-	-	-

(3) 账龄为三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 包括主营业务、成立时间、注册资本、销售内容、金额、约定收款时间、回款情况,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5%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已采取的催收措施, 长期未收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说明】:

报告期内, 账龄为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3,926.29 万元; 其中已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合计为 11,734.66 万元, 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合计为 12,191.63 万元, 已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5,864.24 万元, 账龄为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17,598.90 万元。账龄 3 年以上的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主营业务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销售内容	约定收款时间
1	客户一	6,578.90	5年以上	6,578.90	货物进出口；多用途乘用车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等	2011.1.21	35744	焊装车间（一期）WBS线加道改造	1. 甲方在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10%。2. 图纸会签完成，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20%。3. 甲方对乙方进行设备出厂前预验收，预验收合格且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30%。4.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达到双方约定的终验收条件，双方组织进行终验收，终验收合格，双方结算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30%。5. 剩余本合同总额 10%作为质保金，在设备终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月后，乙方产品达到质保要求且乙方按协议要求承担质保期义务，甲方无息支付 5%，设备终验收合格满 24 个月月后，乙方产品达到质保要求且乙方按协议要求承担质保期义务，甲方无息支付 5%。
2	客户二	4,576.35	3-4年、4-5年	1,409.90	从事新能源汽车技术的研发及应用等	2014.12.1	350000	焊接生产线	1. 合同签订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预付款。2. 签署预验收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3. 双方签署终验收文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4. 质保金 10%分两年付清，每年支付 5%。
3	客户三	3,119.75	5年以上	3,119.75	从事新能源汽车技术的研发及应用等	2014.12.1	350000	T22&B17(主线+地板)	1. 预验收合格后设备全部到达甲方指定现场支付 60% 2. 终验收合格后，付 30% 3. 10%为质保金
4	客户四	2,474.90	3-4年、4-5年	713.07	机械工程设计、研究及制造；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岩土工程设计等	2002.6.18	12601	新能源汽车涂装车间	1. 合同签订生效后一周内，收到付款金额等额发票后，预付合同额的 20%。2. 货物在卖方制造完成，买房预验收后，进场安装后一周内，收到付款金额等额发票后，付合同额的 30%。3. 货物全部安装完毕，收到付款金额等额发票后一周内付合同额的 20%。4. 货物经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后，收到全额发票后，一周内付合同额的 21%。
5	客户五	1,589.46	5年以上	1,589.46	汽车研发、销售；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汽车租赁；汽车及零部件设计开发等	2014.5.19	79000	焊接生产线	1. 合同签订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 30%预付款。 2. 设备预验收合格后支付 30%作为到货款。 3. 终验收合格后支付 30%。4. 10%作为质保金。

6	客户六	1,033.83	3-4年	315.22	汽车制造与销售；汽车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销售（不含汽车发动机零部件）；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技术服务。	2012.2.20	18000	M302焊装车间工艺装备系统总包工程	司法调解每月回款 18.33 万，预计 2023 年 11 月全部回款
7	客户七	913.25	3-4年、5年以上	677.86	各类乘用车及底盘、发动机和零部件的研发、装配、生产、销售、工程设计等	2010.10.19	354355.83	焊装生产线	司法调解每月回款 29 万，预计 2022 年 12 月全部回款
8	客户八	899.00	3-4年、4-5年	687.80	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等	2014.9.30	50000	三期总装车间改造	1. 合同生效，图纸会签完成，收到丙方同意付款的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2. 甲方收到丙方提交的货到现场且丙方同意付款的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3. 甲方收到丙方出具的租赁货物终验收合格且同意付款的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额的 30%。4. 甲方收到丙方出具的租赁物质保期满一年且同意付款的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额的 5%。5. 甲方收到丙方出具的租赁物质保期满二年且同意付款的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额的 5%。
9	客户九	309.78	3-4年	196.97	轿车、微型汽车系列产品 and 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等	2006.1.12	621055.0418	焊接生产线	1. 合同生效后，凭收据付款 20%。2. 货交付后凭收据支付 30%。3. 终验收无问题凭收据及 100%发票支付 40%。4. 质保期结束凭收据支付 10%。
10	客户十	187.60	4-5年	187.60	汽车整车制造、车用发动机生产；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制造、销售等	2016.8.31	10000	智能输送装备	1. 甲方在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10%。2. 图纸会签完成，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20%。3. 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到货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30%。4.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终验收合格，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30%。5. 剩余本合同总额 10%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 1 年，甲方无息支付 5%，质保期满 2 年后，甲方无息支付剩余 5%。

以上单位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账龄较长的客户，均因客户自身重组或资金周转困难等原因，未按当时合同约定付款条件完成支付，导致回款时间拖延较长。我公司非常重视应收账

款的催收工作，销售部门一直与客户积极保持联系。对于以上账龄较长短期确实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公司已经及时采取法律手段，保障公司利益、降低坏账风险。部分客户已按和解协议分批向我司支付货款。

(4) 结合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时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说明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本期计提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计提坏账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

【回复说明】: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单项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一直积极催收应收账款，对于单项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已经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通过计提坏账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

4. 报告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 18,406.26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合计 6,883.30 万元，涉及往来款、股权款、保证金等。请补充说明前五大其他应收款客户的名称，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涉及保证金的具体内容、交易形成的时间及背景、相关事项当前进展、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情形，坏账准备是否计提合理、充分。

【回复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名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往来款形成时间	约定还款时间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款项的性质
第一名	2017-2019 年	逐步清理中	11,549.66	5,186.67	往来款
第二名	2019 年 11 月	2021 年 11 月	4,300.00	1,389.33	股权款

第三名	2020年12月	保函尚未到期	986.38	118.56	保证金
第四名	2020年1-6月	双方协商	840.22	100.99	保证金
第五名	2021年1月	双方协商	730.00	87.75	往来款
合计	-	-	18,406.26	6,883.30	-

第一名往来款系公司将湖北网联智能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网联”)股权转让前形成的往来款。因公司武汉国创案件,湖北网联自2020年10月收到《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后,不得向被执行人华昌达清偿上述往来款。同时,湖北网联若按通知书要求,向申请执行人湖北天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对被执行人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负的到期债务,公司的关联方资金占用金额亦将持续增加。因此,应收网联款项的回收,需要公司和武汉国创等债权方沟通协商具体方案解决。

第二名为公司转让湖北网联应收的股权款,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合同支付条款协商为24个月内付清全部款项,截至目前尚未到期。同时,根据协议要求,奥德克已将剩余未付部分转让款对应的公司股份(49%)质押于公司(“股权质押”),并已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第三名及第四名涉及保证金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保函种类	保证银行	签发日期	到期日	担保金额	保证金金额	目前情况
预付款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2020/12/18	2021/10/15	1,935.55	387.10	尚未到期
预付款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2020/12/18	2021/8/5	1,204.08	240.82	已到期收回
质量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2020/12/11	2021/12/30	436.36	87.27	尚未到期
质量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2020/12/11	2021/10/27	683.38	136.68	尚未到期
质量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2020/12/11	2021/10/27	530.23	106.05	尚未到期
质量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2020/12/11	2021/8/31	142.30	28.46	审核中、近期退回
	合计	-	-	4,931.90	986.38	-

保函种类	保证银行	签发日期	到期日	担保金额	保证金金额	目前情况
质量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20/1/17	2021/1/14	115.01	23.00	因未满足
质量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20/1/17	2021/1/14	925.84	185.17	担保公司
质量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20/1/17	2021/1/14	406.58	81.32	授信批复
预付款保函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2020/2/28	2020/12/31	1,520.00	152.00	要求,保
预付款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20/6/4	2021/2/28	1,831.64	366.33	证金暂未
预付款保函	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20/6/4	2020/12/31	162.04	32.40	退回。

	合计	-	-	4,961.11	840.22	-
--	----	---	---	----------	--------	---

第五名往来单位系公司的供应商，公司后续仍将与其发生采购业务往来，双方正在协商通过分批冲销后期采购业务款项，以尽快完成清理。

综上，上述交易对象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情形。

5. 报告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中合同预收款余额为 59,296.81 万元，较期初增加 60.89%。请补充说明：

(1) 结合公司销售模式、订单情况、生产能力、产能利用率等，说明报告期内合同预收款项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是否具备相应生产、销售能力，是否存在期后退回的风险。

【回复说明】：

报告期末，我公司在手订单超过 40 亿元。由于我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国内外各品牌汽车厂商提供机器人自动化汽车生产线的设备及物流仓储自动化的装备生产制造。公司主营业务的典型特征是单个装备生产线金额大、设备制造周期、客户回款周期长。因此，在合同签订后会按约定预收客户一定比例的货款，主要用于我公司先行垫付工艺设计、材料采购、生产制造、安装调试等供应商的款项。因在手订单量较大，因此预收账款显著增加。

期末在手订单中约 74% 的订单是公司美国子公司所承接。美国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流动性充裕。国内子公司因公司原大股东债务诉讼所带来的影响，业务有所收缩，主要根据自身的实力进行重点项目的承接，并集中力量保证订单的实施。公司目前具备在手订单的生产和交付能力，不存在期后退回的风险。

(2) 列示前五名预收款项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内容、合同金额、预收款项金额、预收款项时间、约定交货时间、合同进展情况。

【回复说明】：

前五名预收款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收款时间	约定交货时间
1	客户一	11,192.08	2019年10月、12月、2020年2月、5月、6月、8月、10月、11月	23,132.40	2020年4月-2021年5月	2024年前

2	客户二	6,068.00	2018年10月	156,534.12	2021年5月	2025年前
3	客户三	5,073.62	2021年4月	24,211.81	2021年4月	2023年前
4	客户四	4,278.40	2020年10月、12月	15,941.72	2020年12月	2022年前
5	客户五	2,331.67	2020年8月、9月2021年1月	4,597.00	2020年9月、2021年6月	2022年前
	合计	28,943.77	-	219,820.05	-	-

6.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10,317.96 万元,较期初增长 288.58%,前五名预付账款合计占比 65.48%。请补充说明预付账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前五名预付账款对象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对方名称、采购内容、合同签订时间、约定付款时间、预付账款时间、约定交货时间、期后结转情况,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回复说明】: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大幅增长主要系境外子公司的项目,根据合同进度与施工约定,我司收取客户的预收款并支付供应商的预付款,因采购所需设备金额大、周期长,因此供应商要求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账款。前五名预付账款对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采购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约定付款时间	预付账款时间	约定交货时间	期后结转情况
1	客户一	2,386.97	分拣机	2020年12月	2021年1月	2021年1月	2021年第四季度	尚未结转
2	客户二	2,150.17	平衡滑槽	2020年2月	2021年5月	2021年5月	2022年1季度	尚未结转
3	客户三	923.15	分拣机	2019年12月	2021年5月	2021年5月	2022年1季度	尚未结转
4	客户四	781.83	机器视觉应用系统	2021年4月	2021年6月	2021年6月	2022年1季度	尚未结转
5	客户五	514.35	齿轮减速电机、变频器及电机线缆	2021年4月	2021年6月	2021年5月、6月	2021年6月	2021年8月已结转
	合计	6,756.47	-	-	-	-	-	-

以上供应商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7. 报告期内,公司将 1,140.89 万元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请结合

公司经营及产能利用情况，说明将房屋及建筑物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原因及背景，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的影响。

【回复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 1,140.89 万元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系位于武汉的子公司将厂房对外出租所致。武汉子公司自 2019 年开始出现经营困难，至今现有项目均已进入收尾阶段，因此导致厂房空置且大量设备停用，造成了产能利用严重不足的局面，为维持子公司自身经营自给自足，公司同意武汉子公司将厂房出租，因此，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将部分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厂房出租带来的房租收入，可用于子公司支付员工工资，维持子公司正常经营的费用，一定程度上也缓解了公司目前面临的困难，同时其他营业收入增加也减少了子公司的亏损。

8. 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仓储物流运输系统集成商 DMW&H 与世界一流葡萄酒和领先烈酒品牌的重要饮料经销商 Southern Glazer's Wine&Spirits 设计并签订了葡萄酒和烈酒分销系统订单，将为公司带来未来业务扩展，促进公司增收”。请补充说明 DMW&H 的上述订单将促进公司增收的具体表现，公司目前与 DMW&H 签订的在手订单情况，上述表述是否谨慎、合理、客观。

【回复说明】:

上述订单客户方是位于德克萨斯州的一家世界一流葡萄酒和领先烈酒品牌的重要饮料经销商，疫情期间葡萄酒和烈酒的消费量增加，促使上述订单客户方对产线改造、增线及整合运营的需求更为迫切。目前在手订单有 DMW&H Shiraz 仓库控制系统驱动，包括多条运输线，项目规模及订单金额较大。但由于项目周期长、时间跨度大，对公司营业收入不构成重大影响。

根据客户方运营发展计划，该项目还存在潜在订单，DMW&H 公司将全力完成已接订单的制作及交付，继续扩大与客户的深入合作争取更多优质订单。（潜在订单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综上，上述订单将为公司带来未来业务扩展，促进公司增收的表述谨慎、合理、客观。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30日